

## 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3 次

代理 代課（兼任） 教師甄選報名表

甄選科別			編 號			招考次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1次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2次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3次
姓 名	性 別	身 分 證 字 號	出生 年 月 日			粘貼 相片	
			年 月 日				
戶 籍 地 址							
通 訊 地 址							
聯 繩 電 話	(日)	(夜)	(手機)				
最 高 學 歷	學 校 名 稱	系 ( 所 )	畢 業 年 月	證	書	字	號
師 資 職 前 教 育 課 程	修 習 學 校	修 習 科 目	名 稱	證 明 書	日 期	字	號
教 師 資 格	科 別	登 記 檢 定 年 月 日	證	書	字	號	
經 歷 (最近 2 年)	服 務 機 關 學 校	職 稱	起	迄	日	期	

- 本人所提證件或資料無不實之情形。
  - 本人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。
  - 本人無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」第 2 條所列犯罪情事，並同意貴校依內政部訂定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」第 14 條規定，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- 以上所具結事項，如有不實，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，並自負相關行政及刑事責任。

立切結人：

(簽名蓋章)

繳 驗 資 料 及 證 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教師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書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證件：_____			
符 合 資 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有中等學校各該科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畢中等學校各該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以上畢業者。				
審 核	資 格 審 核	試 務 主 管	複 核		

備註：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代理（課）教師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附件2

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  
114學年度第3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

應試證

代理 代課(兼任)

編號：\_\_\_\_\_

科別：\_\_\_\_\_

姓名：\_\_\_\_\_



注意事項：

1、甄試日期：

第1次招考	民國114年12月17日
第2次招考	民國114年12月18日
第3次招考	民國114年12月19日

2、甄試地點：彰德國中

3、甄試時間：下午3時30分開始

4、應試時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本應試證

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3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課(兼任) 教師甄選紀錄		
試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1次招考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2次招考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3次招考	口試
試人簽章	教學演示	

應考人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於甄試當日下午3時20分前攜帶本應試證、國民身分證至教務處報到。
- 二、應考人應自備藍、黑原子筆或鋼筆，應試期間應關閉行動電話、呼叫器或其他通訊器材。
- 三、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以致甄選日程有變動時，公告於本校網頁(<https://www.ctjh.chc.edu.tw/>)，請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另行通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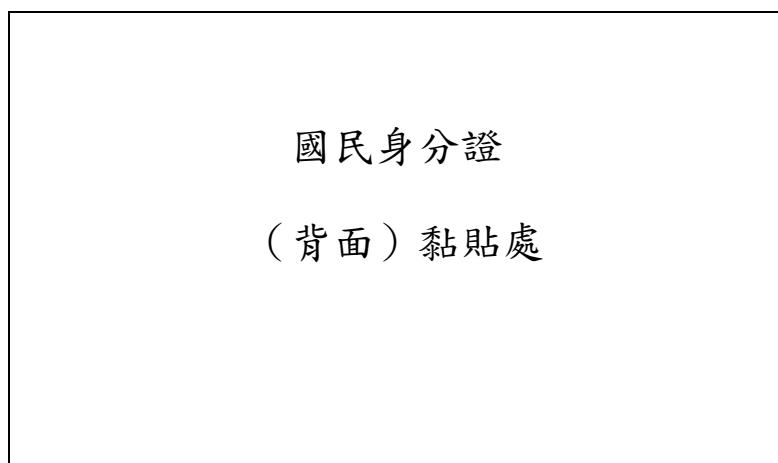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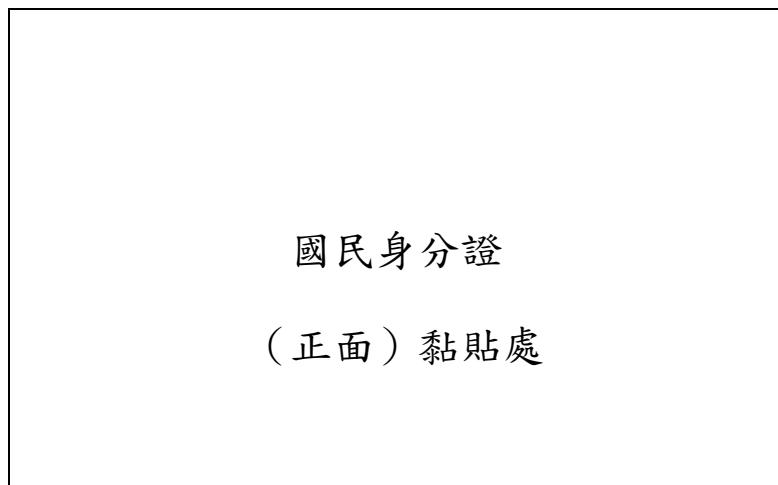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甄試時間：

時間	項目	備註
下午3:25	考場說明	1. 應試順序由學校視試務實際情形排定。
下午3:30—	教學演示	2. 口試及教學演示交叉進行。
下午3:30—	口試	

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3 次  
代理（課）教師甄選黏貼證件資料表

114 年 月 日

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，  
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（黏貼於本表背面）



備註：本資料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代理（課）教師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# 委 託 書

委託人 因故未克親自報名彰化縣立  
彰德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（課）教師甄  
選現場資格審查，特全權委託 代為辦  
理，絕無異議。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（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備註：

- 一、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新式國民身分證（或於有效期限內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）正本驗明身分，影本不予受理。
- 二、本委託書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代理（課）教師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## 切 結 書

- 一、立切結書人\_\_\_\_\_參加貴校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  
114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，保證無教師法第十四、十五、十六、十八、十九條各款規定及報考證件或資料無偽造或不  
實之情事。如有不實，除願負全部法律責任外，並同意取消錄取  
資格；如已聘用，同意無條件解聘，絕無異議。
- 二、本人無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」第 2 條所列犯罪情事，並同意貴校  
依內政部訂定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」第  
14 條規定，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- 三、立切結書人\_\_\_\_\_若蒙貴校錄取應聘後，絕不至他  
校應徵並同意相關資料做為教師甄選報名及提供教育部研訂師資  
培育政策之用。

此致

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

切 結 人：\_\_\_\_\_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